

國立臺南大學

107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 單獨招生簡章

(本簡章於 107 年 1 月 15 日本校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委員會通過)



國立臺南大學 107 學年度
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委員會
地址：70005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 2 段 33 號
電話：(06)2133111-350、351
傳真：(06)3017126
報名網址：<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國立臺南大學 107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期及實施方式	備註欄
簡章公告 免費下載		107.1.19(星期五)起	請至下列網頁下載： 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報名	網路報名日期	107.1.19(星期五)至 107.2.27(星期二)	一律網路報名，網址： 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郵寄報名表件 截止日	107.2.27(星期二)前	報名後掛號郵寄報名表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繳費	報名繳費期限	107.1.19(星期五)至 107.2.27(星期二)	請於期限內使用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臺灣銀行、郵局或超商完成繳費
資格審核結果查詢及 術科考試准考證列印		107.3.5(星期一)起	1. 網址: 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2. 通過資格審核者即可列印術科考試准考證。
術科 考試 日期	田徑、桌球、 排球	107.3.9 (星期五)	考試地點： 本校田徑場、本校中山體育館
	籃球	107.3.17 (星期六) 下午	考試地點：本校中山體育館
	羽球、民俗	107.3.18 (星期日)	考試地點：本校中山體育館、 戶外籃球場
網球、游泳、 滑輪溜冰專項		採最佳運動競賽成績審查及學測成績	無須參加術科考試
錄取公告及 寄發成績單		107.3.30(星期五)	網址： 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成績複查		107.4.16(星期一)前	
正取生報到		107.4.20(星期五)前	繳交報到文件
備取生查詢遞補錄取名單		107.4.25(星期三)	本校校園網路最新消息及體育學系網頁公布
備取生報到		107.5.4(星期五)前	繳交報到文件
錄取生繳交入學文件		107.6.15(星期五)下午 5 時前	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查驗身分證正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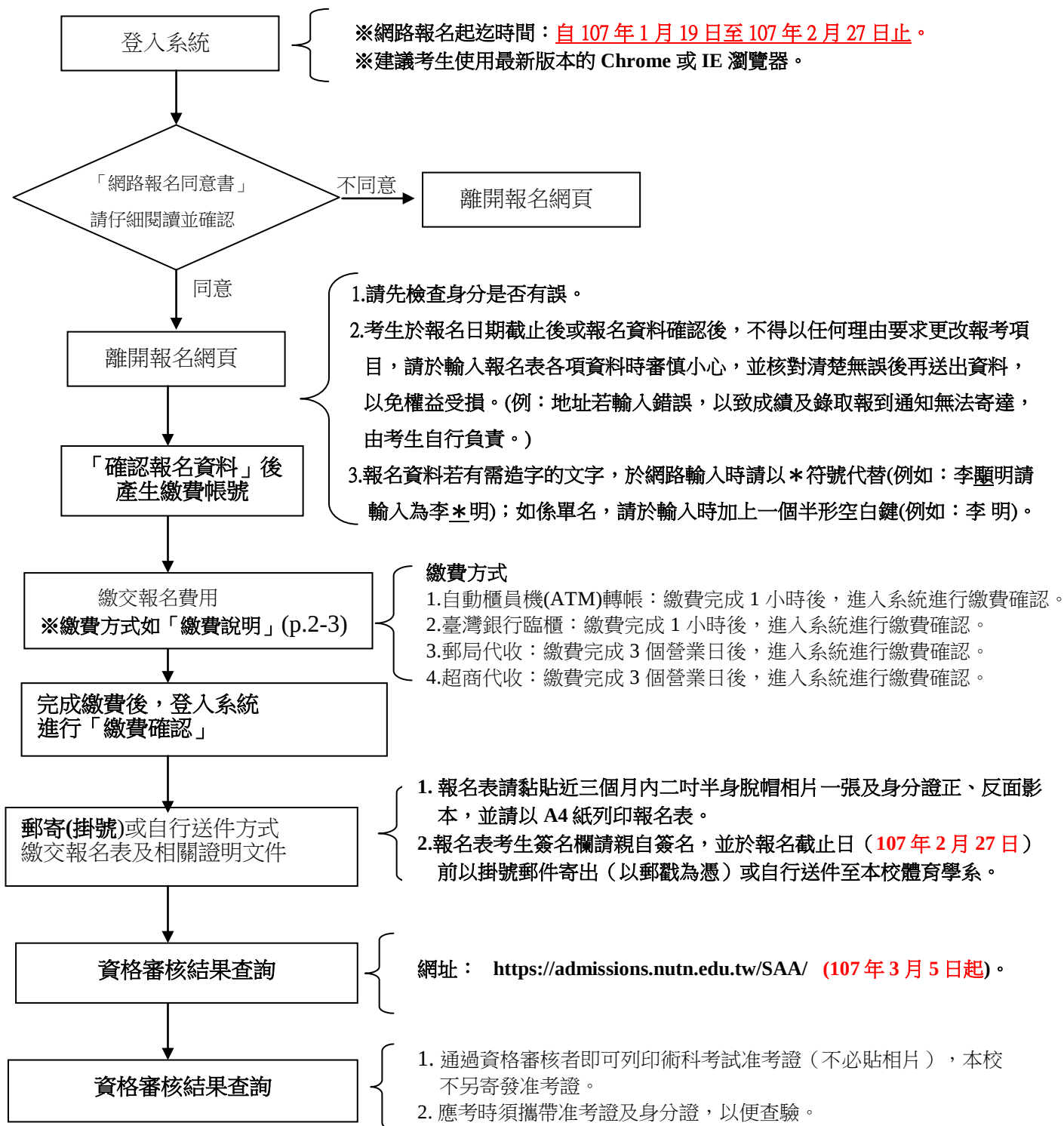
107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網路報名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

一、國立臺南大學招生報名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WWW)上操作的系統，建議考生使用最新版本的Chrome或IE 瀏覽器進行網路報名及各項網路查詢服務。

二、網路報名網址：<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三、如有系統操作問題，請洽電話：06-2133111轉351

四、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國立臺南大學 107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

壹、報考資格

凡具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職業）學校畢業或應屆畢業或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具有同等學力者(如附錄一)，並須參加大學入學考試中心107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且符合下列運動績優資格之一者得報考本項招生，**並限報考該運動項目**。

一、田徑、桌球、羽球、排球、籃球、民俗等項目，運動績優資格包含：

- (一)符合教育部頒「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或曾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全國大專運動會、全國運動會及高中體育總會、大專體育總會、全國體育總會舉辦之單項比賽者。
- (二)曾獲得各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之單項運動競賽**成績優良**者。
- (三)曾獲得各縣市單項委員會舉辦之單項運動競賽**成績優良**者。

二、網球、游泳、滑輪溜冰等專項，運動績優資格包含：

104年8月1日至報名截止日前曾獲得國手或青少年國手資格，或於全國運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個人項目前八名者。

貳、報名辦法

一、報名日期：**107年1月19日（星期五）至107年2月27日（星期二）**。

二、報名方式：

- (一)一律網路報名（網址：<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24小時開放；考生請於系統開放時間內將報名資料輸入及列印報名表，完成網路報名後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各項報名表件。
- (二)繳交報名表件資料：各項報名資料請於**107年2月27日(含)前**以掛號郵寄或自行送件方式至本校體育學系。

1. 郵寄：以掛號郵寄至70005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國立臺南大學體育學系」收。

2. 自行送件：請於報名期間內於上班時間(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將報名資料送交本校體育學系（府城校區文萃樓2樓G201室）。

3. 體育學系電話：（06）2133111轉350、351。

※須完成網路報名並寄送報名表件及繳交報名費三項程序，才屬完成報名手續。

三、報名費及繳費方式說明：

(一)報名費：新臺幣 1,500 元整。

(二)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 60%)：請於郵寄報名表時檢附縣、市政府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證明文件中須有考生姓名，得減免優待報名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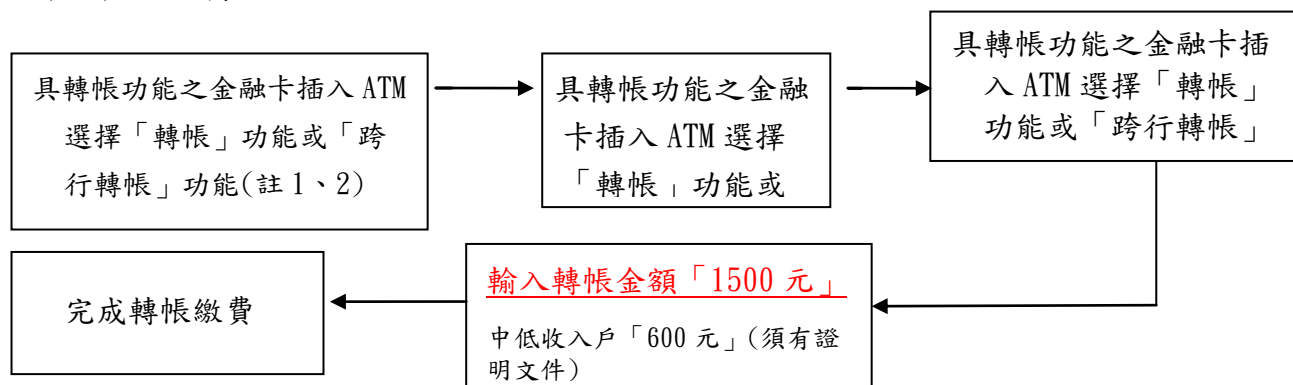
(三)考生網路報名、繳費及郵寄報名表件及資格證明後，於 107 年 3 月 5 日起上網查詢資格審核結果(<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通過資格審核者於線上取得轉帳帳號，自行列印術科考試准考證。

(四)繳費期間：107 年 1 月 19 日(五)至 107 年 2 月 27 日(二)。

(五)繳費方式：

繳費通路	繳費方式及說明	注意事項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 (手續費自付) ※僅臺灣銀行核發之金融卡於該行ATM轉帳免收手續費	1. 請持具有轉帳功能之金融卡(不限本人)，利用全臺自動櫃員機(ATM)繳款 2. 選擇「跨行轉帳」功能 3. 選擇「非約定轉帳」 4. 輸入臺灣銀行行庫代碼「004」 5. 輸入「報名費繳款帳號」(上網確認報名資料後，由系統自動產生) 6. 輸入轉帳金額 7. 列印交易明細表	1. 繳費完成後1小時後，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列印報名表。 2. 請務必檢查交易明細表，如「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欄位(持台灣銀行金融卡至台灣銀行ATM轉帳繳費者免扣手續費)沒有出現金額，或帳戶餘額未扣款者，代表繳費未成功。
臺灣銀行臨櫃 (手續費自付)	請持系統列印之「報名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臨櫃繳款。	繳費完成後1小時後，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列印報名表。
郵局代收 (手續費自付)	請持系統列印之「報名繳費單」至郵局臨櫃繳款。	配合郵局結帳作業，繳費完成後須3個營業日後，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列印報名表。
便利超商代收 (手續費自付)	請持系統列印之「報名繳費單」至全臺7-11、OK、全家及萊爾富等超商繳款。	配合超商結帳作業，繳費完成後須3個營業日後，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列印報名表。

(六)ATM 轉帳流程圖：



註 1：持各金融機構之金融卡至自動櫃員機(ATM)辦理轉帳繳費者，請先確認金融卡是否具有轉帳功能後再進行轉帳繳費，如無則請逕洽金融卡原發卡機構辦理。

註 2：若利用郵局或非台銀之自動櫃員機轉帳，金融卡插入 ATM 後請選擇「跨行轉帳」功能，再選擇「非約定轉帳」，之後輸入行庫代碼 004、報名費繳費帳號及轉帳金額，即可轉帳成功。

- (七) 上網輸入報名資料並完成確認後，系統才會自動產生「報名費繳費帳號」，該帳號僅供考生個人使用，請小心輸入。
- (八) 郵局及便利超商代收部分，為配合結帳作業，須3個營業日後入帳，才能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進行繳費確認及列印報名表，請審慎考量。
- (九) 請於繳費一小時後上網進行繳費確認，部份金融機構若於非上班時間轉帳繳費，則於次一營業日方能上網進行繳費確認，如繳費入帳完成後即可上網列印報名表及准考證（報名表請粘貼相片及身分證影本）。
- (十) 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如「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欄(持台灣銀行金融卡至台灣銀行ATM轉帳繳費者免扣手續費)沒有出現金額或帳戶餘額者，即表示轉帳未成功；其主要原因為帳號、金額輸入錯誤或該金融卡不具「非約定轉帳」功能，若係輸入錯誤請依繳費方式重新操作，或逕洽金融機關辦理金融卡轉帳功能。
- (十一) 繳費後請保留交易明細表或繳費收據備查。
- (十二) 報名手續完成係指網路報名資料輸入完成、報名費入帳完成、及寄出報名等表件，若有任一項目未完成，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報名繳費後，除報考資格不符者外，一概不予退費。

參、報名應繳交資料

一、網路報名之報名表：進行網路報名後，請以 A4 列印報名表，並請考生簽名欄親自簽名並貼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相片(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相片背面請註明姓名)。國民身分證上所記載姓名、出生年月日與學歷證件不符者，均不受理報名。

二、學歷(力)證件及各項證明文件：

(一) 已畢業者：繳交畢業證書影本乙份。

(二) 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請先繳交高中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在學證明乙份(高中最後一學期蓋有註冊章)。

(三)以同等學歷資格報考者：請繳交同等學力證明影本及相關文件乙份，請參閱簡章附錄一「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部分條文。

三、運動績優資格證明文件影本(限符合報考項目)：除專項外，運動績優資格限至少須曾獲得各縣市單項委員會舉辦之單項運動競賽成績優良，並持有證明者。**所繳交之運動成績證明文件影本，其成績限104年8月1日以後獲得者。**

(一)報考桌球、羽球、民俗項目者，因個人「最佳運動競賽成績」亦列入術科評分項目，請考生參閱各項目考試辦法並另行檢附近年比賽成績證明文件(獎狀)之影本，未提供該項目運動競賽成績證明者，則以零分計算。

(二)報考網球、游泳、滑輪溜冰專項者，**僅限個人項目成績，團體成績不列入計算。**請繳交個人104年8月1日至報名截止日前比賽成績證明文件(獎狀)之影本及107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單影本。

四、繳交107學年度學測成績單影本：本項成績單請於郵寄報名表件截止日(107年2月27日)前完成繳交，**至遲須於107年3月2日前**，將學測成績單傳真(06-3017126或06-2144409，**請註明報考項目**)至本校體育學系，傳真後請打電話確認是否已完成收件，聯絡電話：06-2133111轉351。**逾期者不予受理，未繳交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肆、資格審核查詢

一、本校體育學系收件後，術科考試招生小組將以考生登錄資料以及所郵寄繳交之資料進行報名資格審核，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資格審核結果，**通過資格審核者線上取得轉帳帳號，方可列印術科運動項目考試准考證。**

二、查詢日期：107年3月5日起。

三、資格審核查詢網址：<https://admissions.nutn.edu.tw/SAA/>

伍、招生學系及修業年限：

一、招生學系：體育學系。

二、修業年限：4年，至多可延長2年。修業期滿成績合格者，由本校授予學士學位。

陸、招生項目、名額、考試科目及成績採計方式

招生項目	招生名額	性別	考試科目內容	總成績計分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田徑	4	男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總級分/75)×100 術科：專項測驗 100%(滿分 100 分) (術科考試方法與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 第 16 頁)	1、總成績採計方式 學科×20%+術科×80% 2、同分參酌順序 (1)本次術科考試總分 (2)學測總級分 (3)國文級分 (4)數學級分
桌球	2 2	男 女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總級分/75)×100 術科：各單項分科測驗(滿分 100 分) 比賽測驗 60% 基本技術 20% 運動競賽成績 20% (術科考試方法與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 第 17-18 頁)	
羽球	4	不拘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總級分/75)×100 術科：各單項分科測驗(滿分 100 分) 比賽測驗 40% 基本技術 25% 運動競賽成績 35% (術科考試方法與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 第 19-20 頁)	
排球	3	女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總級分/75)×100 術科：各單項分科測驗(滿分 100 分) 比賽測驗 50% 基本技術 40% 運動競賽成績 10% (術科考試方法與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 第 21-22 頁)	
籃球	5	男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總級分/75)×100 術科：各單項分科測驗(滿分 100 分) 比賽測驗 50% 基本技術 40% 運動競賽成績 10% (術科考試方法與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 第 23 頁)	
民俗	3	不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拘	$(\text{總級分}/75) \times 100$ 術科： 各單項分科測驗(滿分 100 分) 專項技術測驗 70% 運動競賽成績 30% (術科考試方法與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第 24 頁)	
說 明				
1. 學科、術科成績滿分均為一百分，總成績以一百分計算。 2. 成績計算：各科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3. 考生如有一科目(含)以上成績為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 4. 由本招生委員會訂定各運動項目最低錄取標準，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為正取生與備取生；如正取生有缺額時，由備取生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 5. 正取生名額以本簡章所定名額為限，但如未足招生名額時得以流用至其他運動項目。流用順序為：1. 排球、2. 民俗、3. 田徑、4. 籃球、5. 羽球、6. 專項、7. 桌球(女)。流用每一輪以 1 名為限，第一輪流用完畢則重新至第二輪流用，以此類推，直至名額流用完畢為止。				

招生項目	招生名額	性別	考試科目內容	總成績計分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網球、游泳、滑輪溜冰	1	不拘	學科：大學學測成績(滿分 100 分) $(\text{總級分}/75) \times 100$ 術科： 最佳運動競賽成績 100% (滿分 100 分) 僅限個人成績，團體成績不列入計算。 (評分辦法請參照附件一，第 25 頁)	1、總成績採計方式 $\text{學科} \times 20\% + \text{術科} \times 80\%$ 2、同分參酌順序 (1) 最佳運動競賽成績 (2) 學測總級分 (3) 國文級分 (4) 數學級分
說 明				
1. 學科、術科成績滿分均為一百分，總成績以一百分計算。 2. 成績計算：各科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3. 報名網球、游泳、滑輪溜冰專項者無須參加術科考試，術科成績採最佳運動競賽成績審查。 4. 本專項錄取最優一名，得不足額錄取。如有缺額，名額則流用至其他運動項目，流用順序為：1. 排球、2. 民俗、3. 田徑、4. 籃球、5. 羽球、6. 專項、7. 桌球(女)。流用每一輪以 1 名為限，第一輪流用完畢則重新至第二輪流用，以此類推，直至名額流用完畢為止。 5. 流用調整後之運動項目招生名額於體育系網頁(https://www.phyedu.nutn.edu.tw/)公告。				

柒、術科考試時間表

一、術科考試日期：107年3月9日(五)、3月17日(六)、3月18日(日)

日期	3/9(五)			3/17(六)	3/18(日)		備 註
午別	上午	上午	下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考試項目	田徑	桌球	排球	籃球	羽球	民俗	1. 考試日程表，得視天候及考生人數予以調整。 2. 若測驗人數、項目眾多，未能當日完成，得於次日繼續完成。 3. 籃球如遇聯賽，考試日期另行訂定。 4. 本次招生考試期間，如因不可抗力之情況，依本校招生委員會公告辦理。
報到	8:00	8:00	13:30	12:00~13:00 13:00 前務必報到完畢	8:00	12:30	
考試時間	8:30~12:00	8:30~12:00	14:00~17:00	14:00~17:00	8:30~12:00	13:00~15:00	

捌、術科考試報到及考試地點

項 目	報 到 地 點	考 試 地 點	備 註
田 徑	本校中山體育館	本校田徑場	測驗場地如有變動， 將於考試前一天公告 於本校校園網路最新 消息及體育學系網 站。
桌 球	本校中山體育館	本校中山體育館	
羽 球	本校中山體育館	本校中山體育館	
排 球	本校中山體育館	本校中山體育館	
籃 球	本校中山體育館	本校中山體育館	
民 俗	本校中山體育館	本校戶外籃球場	
聯絡人：張秀妃小姐（06-2133111#351，手機：0919858243）			

玖、錄取公告

一、錄取名單於107年3月30日在本校公告，考生可以下列方式查詢：

(一)網路查詢：本校校園網路，網址：<https://www.nutn.edu.tw/>。

體育學系，網址：<https://www.phyedu.nutn.edu.tw/>。

(二)本校校門口榜單張貼公告查詢，並以掛號信函寄發成績單個別通知。

拾、成績單寄發

- 一、成績通知單於 107 年 3 月 30 日寄發。
- 二、考生若於 107 年 4 月 9 日尚未收到成績單，請撥電話：06-2133111 轉 350、351 查詢或申請補發。

拾壹、成績複查

- 一、複查成績，請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成績複查期限至 107 年 4 月 16 日前截止收件（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 二、一律使用本簡章所附之「成績複查申請表」（如附件二），並須檢附本校原成績通知單正本，否則不予受理。
- 三、複查費每科五十元，限用郵政匯票，匯票抬頭請書名【國立臺南大學】，並附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 四、注意事項：
 - (一)未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已達錄取標準者，即予補錄取。
 - (二)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該考生不得異議。
 - (三)不接受現場複查。

拾貳、辦理報到

一、正取生報到手續：

- (一)正取生報到：請於 107 年 4 月 20 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將學歷證書（應屆畢業生繳學生證影本）及「新生報到確認單」，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體育學系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 (二)正取生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成績高低依序遞補。

二、備取生遞補手續：

- (一)正取生報到後之缺額將於 107 年 4 月 25 日（星期三）前公告於本校校園網路最新消息及體育學系網站。請備取生自行上網查詢，本校不另以紙本方式通知。

(二)獲遞補之備取生，請於**107年5月4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將學歷證書(應屆畢業生繳學生證影本)及「新生報到確認單」(體育系網頁下載)，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體育學系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三)遞補之備取生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錄取遞補資格，若有缺額再依序依成績高低另行書面或電話個別通知。

三、錄取生（含正、備取生）報到檢具文件：

(一)新生報到確認單。（正取生隨成績單寄發，遞補之備取生請自行至本校體育學系網頁下載）

(二)高中（職）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本，應屆畢業生則繳交學生證影本。

四、已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若因個人特殊事由欲放棄錄取資格者（報到、註冊），應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三）並經父母（或監護人）同意，親自簽名或蓋章後，以掛號郵寄至本校體育學系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資格一經放棄，即不可以任何理由要求回復，考生於申請放棄前請審慎考慮。

五、繳交入學文件

(一)已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請於**107年6月15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檢具下列文件親自至體育學系辦理報到，逾期以放棄錄取資格論。

(二)檢具文件：1.高中(職)畢業證書正本

2.身分證正本(驗畢還回)

拾參、注意事項：

一、未在報名期限內上網登錄資料而逕寄報名表件者，不予受理報名。

二、考生僅限報名一項運動項目，報名資料一旦確認寄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撤銷報名或更改報考運動項目。

三、凡有心臟病、高血壓、糖尿病、氣喘病等不宜劇烈運動者，報考時宜慎重考慮。

四、畢業證書或其他學歷證件影印本及須繳交之各項文件影印本，由臺南大學重

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委員會留存備查，錄取與否概不退還。

- 五、所繳驗證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隱瞞報考身份、入學考試舞弊或不符合報考資格者等情事，一經查明，未入學者，立即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即開除學籍，不發任何學歷證明，如在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學位資格。
- 六、考生應試時，請務必攜帶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貼有照片有效期限內之身分證件，如：護照、駕照、健保IC卡等正本，以備查驗。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 七、各項術科考試進行期間，非考生請勿擅自進入考場。田徑術科測驗結果將於考試完畢後，統一公布在本校中山體育館前之公布欄。
- 八、本校訂有「國立臺南大學新生入學獎勵辦法」（如附錄二），錄取考生符合本辦法條件者，請於新生報到日前5天(約7月中旬，由教務處學籍成績組寄發之新生註冊通知)，繳交證明文件逕向本校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申請辦理，逾期以放棄申請資格論。
- 九、本校學生畢業前須符合『國立臺南大學英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所規定之條件。
- 十、本次招生錄取之考生均係自費生，有意修習師培課程者，入學後依本校師資培育甄選或體育學系規定錄取為師資培育生，始得修習國小教育課程。
- 十一、報考本招生考試則視為同意本校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為合理且必須之電腦處理應用、查詢，如榜單公布…等事宜，並可採用全名方式公告榜單或考試相關資訊。